

2018 年度

福建省泰宁县公安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6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6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23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公安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指导并直接参与查处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的侦察工作，负责日常武装巡逻、处置突发性涉恐、涉暴、涉枪案件，协助县相关部门共同处置重特大群体性事件，组织协助重大行动，协调和直接参与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的查处。

（二）依法管理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和公民出入境、往来港澳台地区和入境我县的外国人、外籍华人工作。

（三）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

（四）组织实施来泰视察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警卫工作。

（五）负责对看守所、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公安局部门包括 22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公安局	行政全额拨付	191（包含17名事业编制）	173（包含11名事业编制）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泰宁县公安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围绕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二）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管理和建设，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制定全县公安队伍教育训练并组织实施；开展公安宣传工作。

（三）组织、指导案件的侦查工作；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经济犯罪案件；侦办涉外犯罪案件、集团犯罪案件；组织全县性的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四）负责全县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组织、指挥处置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侦办治安案件；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治安保卫工作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

（五）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2017年决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
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科目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4,83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3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011.00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48.8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85.58	本年支出合计	5,050.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98.99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209.4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09.40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9.59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	589.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4.33
结余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169.29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60.5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65.04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465.04
		经营结余	
合计	5,684.56	合计	5,684.56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年
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885.58	4,836.70				48.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82	167.8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2	0.8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2	0.8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00	167.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67.00	16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85.83	4,636.95				48.88
20402			公安	4,685.83	4,636.95				48.88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1.07	3,251.07				
2040211			禁毒管理	5.00	5.00				
2040250			事业运行	66.33	66.3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63.43	1,314.55				4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3	31.93				
20808			抚恤	31.93	31.93				
2080801			死亡抚恤	31.93	31.93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050.23	3,885.68	1,16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3	39.2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3	39.2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3	39.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11.00	3,846.45	1,164.55		
20402			公安	5,011.00	3,846.45	1,164.55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1.07	3,251.07			
2040211			禁毒管理	5.00	5.00			
2040250			事业运行	66.33	66.3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88.60	524.05	1,164.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3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3	3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70.90	4,970.9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36.70	本年支出合计	5,010.13	5,010.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8.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25.56	625.5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98.99	基本支出结转	160.52	16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65.04	465.04	

总计	5,635.69	总计	5,635.69	5,635.69	
----	----------	----	----------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5,010.13	3,845.58	1,164.5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3	39.23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1.07	3,251.07	
2040211			禁毒管理	5.00	5.00	
2040250			事业运行	66.33	66.3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48.50	483.95	1,164.55
2080801			死亡抚恤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件 6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5,010.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79.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1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723.0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845.58	3,647.83	19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79.15	3,579.15	
30101	基本工资	547.70	547.70	
30102	津贴补贴	1,310.27	1,310.27	
30103	奖金	787.23	787.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65.09	65.09	
30107	绩效工资	5.77	5.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44	216.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43	46.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8	5.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3.65	283.6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20	206.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74		197.74
30201	办公费	24.47		24.47
30202	印刷费	0.08		0.0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1		0.21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40.76		40.76
30207	邮电费	0.17		0.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7		0.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93		12.9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	0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0	0
30228	工会经费	41.84	0	41.84
30229	福利费	0.30	0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0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12	0	75.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68	68.68	0
30301	离休费	0	0	0
30302	退休费	0	0	0
30303	退职(役)费	0	0	0
30304	抚恤金	32.87	32.87	0
30305	生活补助	28.80	28.80	0
30306	救济费	0	0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0	0
30308	助学金	0	0	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	6.96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0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0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0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0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0	0
31006	大型修缮	0	0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	0
31008	物资储备	0	0	0
31009	土地补偿	0	0	0
31010	安置补助	0	0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0	0
31012	拆迁补偿	0	0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0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0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0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0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0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0	0
31204	费用补贴	0	0	0

31205	利息补贴	0	0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0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0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0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0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0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0	0
399	其他支出	0	0	0
39906	赠与	0	0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0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0	0
39999	其他支出	0	0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此表无数据，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

万 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197.74
（一）支出合计	2	80.21	（一）行政单位	23	197.74
1.因公出国（境）费	3	0	（二）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事业单位	24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	4	67.28		25	0
（1）公务用车购置 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 况	26	0
（2）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6	67.28	（一）车辆数合计 （辆）	27	50
3.公务接待费	7	12.93	1.副部（省）级及 以上领导用车	28	0
（1）国内接待费	8	12.93	2.主要领导干部用 车	29	0
其中：外事接 待费	9	0	3.机要通信用车	30	0
（2）国（境）外接 待费	10	0	4.应急保障用车	31	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执法执勤用车	32	50
1.因公出国（境）团 组数（个）	12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	33	
2.因公出国（境）人 次数（人）	13	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3.公务用车购置数 （辆）	14	0	8.其他用车	35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 （辆）	15	50	（二）单价50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台， 套）	36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个）	16	242	（三）单价100万元 以上专用设备（台， 套）	37	0
其中：外事接待批 次（个）	17	0		38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人）	18	1,598		39	0
其中：外事接待人 次（人）	19	0		40	0
7.国（境）外公务接 待批次（个）	20	0		41	0
8.国（境）外公务接 待人次（人）	21	0		42	0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公安局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354.2	354.2	354.2				891	891	891			
货物	2	354.2	354.2	354.2				891	891	891			
工程	3												
服务	4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泰宁县公安局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798.99 万元，本年收入 4,885.58 万元，本年支出 5,050.23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34.33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4,885.58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638.37 万元，增长 13%，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836.7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48.88 万元。

(二) 2018 年支出 5,050.2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192.39 万元，增长 23.6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885.6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687.94 万元，公用支出 197.7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64.5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010.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9.61 万元，增长 36.4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3251.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1.32 万元，增长 40.1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警衔调资，办公设备购置，公安日常业务增加。

（二）（2040211 禁毒管理）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开展禁毒支出减少。

（三）（2040250 事业运行）66.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05 万元，增长 40.29%。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工资福利调资，办公设备购置，。

（四）（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经费和业务装备费 1687.73 万元，较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403.97 万元，增加 31.47 %。主要原因是主要用于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费，被装购置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45.5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47.83 万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7.74 万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0.21万元，同比下降0.43%。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支出。2018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与2017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7.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67.2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50辆。与2017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0%。主要是厉行节约遵守八项规定。

（三）公务接待费12.9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安工作，侦办案件及上级检查，安全保卫、协办外地来泰宁办案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242批次、接待总人数

1,598。与2017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33.38%，主要是：严格按标准接待，厉行节俭，日常接待减少。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2018年2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公安专项经费和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13.4万元。

共对2018年2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公安专项经费和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13.4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公安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安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安装监控探头数301个2、公众安全指数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使用管理不够规范，前期对新的转移支付资金明细科目理解不透彻。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使用发挥资金引导、激励作用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自评得分
投入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①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	10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 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	5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得满分，每违反一条管理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 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一项不符合扣2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	5
	资金使用管理	资金使用安全性	① 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第一项不符合扣2分，第二项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	5	5
		产出数量	安装探头数	安装监控探头<300个5分，>=300个10分	10
产出与效益	产出质量	公众安全感指数	计算方法：（治安管理满意数/总调查人数）*100%	10	9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执法出勤率	计算方法：执法人员实际出勤人次÷计划出勤人次 X100%	10	10
	可持续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计算方法：（满意与比较满意的人数/调查问卷总人数）*100%	10	9

(三)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预算金额	53.4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53.4	0.0109	53.4	0.0105	0	
目标完成情况	公安业务费良好，解决公安经费问题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状况按顺时使用						
存在问题	资金使用不够规范，主要原因一是相关部门培训指导工作不足。二是相关人员配备紧缺，人力不足，相关部门未进行相应指导。无						
相关意见建议	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指导，人员配置齐全。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7.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34.41%，主要是：办公费业务费增加等。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1.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1.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7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